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中區區公所

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公所社字第1150002112號
附件：



裝

主旨：本區區民何立國先生於115年2月1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認領處理喪葬事宜，經公告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後續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暨臺中市政府社會局115年2月6日中市社工字第1150022663號函辦理。

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何立國君(男，身分證字號：F12198****，民國57年10月7日生，戶籍地址：臺中市中區繼光里7鄰繼光街47號，115年2月1日往生，大體已冰存於台中慈濟醫院助念堂(冰櫃5-1)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線

區長林忠訓